14 JL

##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 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拓展海外客户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增加机电设备、工装治具研发、产销 等内容,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的条款内容进行部分调整, 具体如下:

## 修改后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锂离 子电池、电池材料及配件、新能源汽车的 电机及整车控制系统、锂聚合物电池、燃 料电池、动力电池、储能电池、超级电容 器、电池管理系统及可充电电池包、风光 电储能系统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制造限 分支机构经营);对新能源、新材料行业 的投资: 锂电池及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 测试服务、咨询服务以及售后服务; 锂电 池相关设备仪器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 后服务: 机电设备、工装治具的研发、制 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家纺织品、针织品、 装饰布的制造、加工(制造、加工限分支 机构经营);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 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 物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经济贸易咨询、 技术咨询、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 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 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 金融业务); 以及其他法律法规不禁止的 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 工商核定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以上 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手 续。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0 年 12 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